

## 第五章 結論與建議

### 第一節 結論

本研究主要目的在探討「語調聽覺法」對聽障兒童說話清晰度、語言發展能力及聽覺辨識能力的影響，茲將研究結果歸納如下：

一、聽覺辨識能力方面：

1-1 實驗班學生在「畢保德圖畫詞彙測驗」後測的得分有顯著差異。

1-2 實驗班學生在「聽障兒童語音聽覺測驗」上語音辨識的後測得分無顯著差異。

1-3 實驗班學生在「聽障兒童語音聽覺測驗」上句子辨識後測的得分有顯著差異。

1-4 實驗班學生在「聽覺能力測驗」上字詞分類後測的得分無顯著差異。

1-5 實驗班學生在「聽覺能力測驗」上字詞辨識後測的得分無顯著差異。

1-6 實驗班學生在「聽覺能力測驗」上語音超語段特質辨識測驗前後測的得分有顯著差異。

1-7 實驗班學生在「聽覺能力測驗」上語言辨識測驗後測的得分無顯著差異。

二、說話清晰度方面：

2-1 實驗班學生在「學前兒童語言障礙評量表」上構音的後測得分無顯著差異。

2-2 實驗班學生在「學前兒童語言障礙評量表」上聲音的後測得分有顯著差異。

2-3 實驗班學生在「學前兒童語言障礙評量表」上聲調的後測得分無顯著差異。

2-4 實驗班學生在「學前兒童語言障礙評量表」上語調的後測得分有顯著差異。

2-5 實驗班學生在「學前兒童語言障礙評量表」上口語表達的後測得分有顯著差異。

- 2-6 實驗班學生在「聽障兒童說話清晰度測驗」上語詞清晰度的後測得分有顯著差異。
- 2-7 實驗班學生在「聽障兒童說話清晰度測驗」上句子清晰度的後測得分有顯著差異。
- 2-8 實驗班學生在「聽障兒童說話清晰度測驗」上音符清晰度的後測得分有顯著差異。
- 2-9 實驗班學生在「聽障兒童說話清晰度測驗」上聲調清晰度的後測得分有顯著差異。

### 三、語言發展能力方面：

- 3-1 實驗班學生在語言理解後測的得分有顯著差異。
- 3-2 實驗班學生在口語表達後測的得分有顯著差異。

本研究是以八十四學年度台北市立啟聰學校幼稚部大班五名五歲以下聽障學生為實驗教學的對象，進行第二年追蹤研究。資料的收集是以「學前兒童語言障礙評量表」、「畢保德圖畫詞彙測驗」、「聽障兒童語音聽覺測驗」、「聽覺能力測驗」為評量工具，得到五名受試的學前、學後及追蹤評量分數。研究者根據實驗所得資料，以前、後測分數進行 t 考驗。

本研究資料經分析處理後發現，經過「語調聽覺法」之教學，五名受試在語言障礙評量表一語言理解 1-3 題（語暢）、聲音、17-31 題（表達）、31-32 題（語調）及口語表達，說話清晰度測驗--語詞、句子、音符及聲調，畢保德圖畫詞彙測驗，語音聽覺測驗--句子辨識，聽覺能力測驗--字詞分類，國語文能力測驗--語音超語段等部份，前後測得分達顯著進步，其餘各測驗之得分未達顯著差異。表示第二年之實驗教學，學生確實比第一年更有進步。

## 第二節 建議

根據前節之研究發現，謹提出若干建議，以做為未來教學實驗的參考：

- 一、語調聽覺法之教學，須具相關之專業知識，因此對於實驗班教師之在職訓練，不容忽視，對機器及理論的熟悉，不但可增加實驗班教師的自信心，亦可減輕教師來自教學、實驗及家長的壓力。

- 二、本研究使用之部份評量工具，係採用林寶貴、李麗紅（民84）及陳小娟（民84）所自編的，原因是國內欠缺這一類的評量工具，未來研究應設計適當的標準化評量工具。
- 三、本研究第一年教學實驗階段，原有八名受試，第二年追蹤研究時，三名受試流失，只剩五名，若在實驗初期能多招收幾位學生，對受試流失的現象或許有更大的容忍度，統計處理結果也較易解釋。
- 四、未來若有學校欲成立實驗班時，最好能有一年籌備階段：
  - （1）實驗班教師能在一年內從事相關的研習與訓練，以做好教材、教學與心理適應方面的準備；
  - （2）最好能從幼稚部小班招生著手，簡章並說明實驗班之成立，是為從事語調聽覺法之教學實驗活動；
  - （3）實驗期間規劃為三年，並明白列出每年欲達成之教學實驗目標，使整個實驗過程更系統化、結構化。
- 五、親職教育須加強，如何讓家長瞭解語調聽覺法的教學精神，進而支持它，才能減輕實驗班教師來自父母的壓力，是最重要的。
- 六、實驗班本年六月即將結業，可能的話，建議教育部能繼續補助本校教學實驗經費，以便進行下一階段另招新班的實驗工作。